

2020 年度

福建省连江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4
三、支出预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1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2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5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6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连江法院的主要职责是：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的部署、提出全县法院全局性工作。审判法律规定由连江县人民法院管辖和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审查不服本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申诉再审案件、对其中却有错误的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进行再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连江县人民法院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连江县人民法院	财政核拨	110	100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连江县人民法院主要任务是：在县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和社会各界支持及上级法院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会议精神，牢牢把握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主线，按照省十三届人大会议决议要求，忠实履行司法职责，不断提升司法公信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发挥司法职能，全力服务连江建设发展
- （二）围绕司法为民，努力满足群众司法需求
- （三）坚守司法公正，切实提升审判质量效果
- （四）提升司法能力，持续推进过硬队伍建设
- （五）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接受监督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 度 收 支 预 算 总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49.45	一、基本支出	2,499.340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2,094.30
三、财政专户拨款	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94
四、单位其他收入	0	公用支出	399.10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166.64	二、项目支出	916.75
收入总计	3416.09	支出总计	3,416.0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1										
	合计	3416.09	3249.45	3078.45	0	171.00	0	0	0	0	166.6400	0
823010	连江县人民法院	3416.09	3249.45	3078.45	0	171.00	0	0	0	0	166.6400	0

三、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3-3

2020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基金预算拨款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3416.09	2094.30	5.94	399.10	916.75	3416.09	3249.45	3078.45	0	171.00	0	0	0	0	166.64	0
823010	连江县人民法院	2040501	行政运行	1988.23	1587.29	5.94	395.00		1988.23	1988.23	1988.23	0	0	0	0	0	0	0	0
823010	连江县人民法院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6.75	0	0	0	916.75	916.75	750.11	579.11	0	171.00	0	0	0	0	166.64	0
823010	连江县人民法院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0	0	0	4.10		4.10	4.10	4.10	0		0	0	0	0	0	0
823010	连江县人民法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35	169.35	0	0	0	169.35	169.35	169.35	0	0	0	0	0	0	0	0
823010	连江县人民法院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58	164.58	0	0	0	164.58	164.58	164.58	0	0	0	0	0	0	0	0
823010	连江县人民法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36	133.36	0	0	0	133.36	133.36	133.36	0	0	0	0	0	0	0	0
823010	连江县人民法院	2210202	提租补贴	39.72	39.72	0	0	0	39.72	39.72	39.72	0	0	0	0	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49.45	一、基本支出	2499.34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2094.3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94
		公用支出	399.10
		二、项目支出	750.11
收入总计	3249.45	支出总计	3249.4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249.45	2499.34	750.11
2040501	行政运行	1988.23	1988.2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11	0	750.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0	4.1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35	169.35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58	164.5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36	133.36	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72	39.72	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部门本年度无此内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249.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4.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4
310	资本性支出	576.46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 3-8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499.34
30101	基本工资	384.96
30102	津贴补贴	450.12
30103	奖金	256.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3.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5.77
30205	水费	196.67
30207	邮电费	35.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0
30215	会议费	0.53
30216	培训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30226	劳务费	25.00

30228	工会经费	15.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30305	生活补助	5.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5.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57.8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3.8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4.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0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部门编 码	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目	立项依 据	执行年 限	实施 规划	实施期总 体绩效目 标	当年度项目总 体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 级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资金分配办法 及支出标准
本年度本部门无此内容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连江法院部门收入预算为3416.09万元，比上年减少1273.68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减少了。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249.4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166.64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416.09万元，比上年减少1273.6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094.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94万元，公用支出399.1万元，项目支出750.1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249.45万元，比上年增加43.65万元，主要原因是结转结余资金减少，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 1988.23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日常业务和人员经费的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6.75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日常业务所需的采购等办案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3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的人员的养老保险缴纳。

（四）行政单位医疗 164.5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一次性医疗补助和日常医疗保险金缴纳。

（五）住房公积金 133.3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日常公积金缴纳。

（六）提租补贴 39.7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日常支出。

（七）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1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日常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99.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00.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9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预算安排出国经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没有公务出国（境）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3.8 万元。主要用于到访人员、其他法院开庭等方面的接待活动。比上年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5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5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连江县人民法院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具体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916.75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连江县人民法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全年资金预算安排 916.75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 指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产出	目标 1：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目标 2：立案变更率	≤0.5%
		目标 3：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4：资金使用率	≥85%
	效益	目标 1：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满意度	目标 2：一审服判息诉率	≥80%

2、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无此项目		
概况	无此项目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	无此项目
		目标 2:	无此项目
			无此项目
	产出	目标 1:	无此项目
		目标 2:	无此项目
			无此项目
	效益	目标 1:	无此项目
		目标 2:	无此项目
			无此项目

3. 有关情况说明

部门业务费项目目标 2020 年部门业务费 916.75 万元，资金到位率以及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率以及扫黑除恶工作经费保障率目标值达到 100%，主要致力于平安建设需求，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致力于法治建设方向，加大法律监督力度。

我院本年度尚无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特此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连江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0.8 万元，比 2019 年下降了 36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剂经费到项目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连江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62.1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762.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连江县人民法院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

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